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潛在關連交易

對陝西華燕增資

增資協議

為了增強陝西華燕的經營能力，抓住航空技術在先進製造業的應用等方面的機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中航機載董事會批准與中航電測和陝西華燕簽訂增資協議。據此，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作為現有股東，分別將以現金人民幣 16,000 萬元和人民幣 4,000 萬元對陝西華燕進行同比例增資。

完成後，陝西華燕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 50,000 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70,000 萬元。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對陝西華燕的持股比例將保持不變。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航機載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陝西華燕由中國航空工業通過其附屬公司中航電測間接持有超過 10% 之權益，因而為中航機載之關連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中航機載增資陝西華燕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中航機載增資陝西華燕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高於 0.1% 但低於 5%，故該等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可豁免通函和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增資

為了增強陝西華燕的經營能力，抓住航空技術在先進製造業的應用等方面的機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中航機載董事會批准與中航電測和陝西華燕簽訂增資協議。據此，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作為現有股東，分別將以現金人民幣 16,000 萬元和人民幣 4,000 萬元對陝西華燕進行同比例增資。

完成後，陝西華燕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 50,000 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70,000 萬元。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對陝西華燕的持股比例將保持不變。

增資協議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1. 訂約方

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為現有股東，分別持有陝西華燕 80%和 20%之權益；及陝西華燕為目標公司。

2. 增資

陝西華燕的同比例增資總額為人民幣 20,000 萬元，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將以人民幣 1 元/註冊資本的增資價格，分別以現金人民幣 16,000 萬元和人民幣 4,000 萬元進行增資。中航機載擬使用自有資金增資。

增資經各方參考包括陝西華燕的業務性質、未來發展計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經公平協商釐定。

3. 支付條款

增資應於增資協議生效之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一次性支付。

4. 增資協議生效條件

增資協議自以下先決條件均獲得滿足之日起生效：

- (1) 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及本公司分別就本次增資履行完畢內部決策程序；
- (2) 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就本次增資向陝西華燕作出股東會決議；及
- (3) 本次增資已取得所須的全部審批。

各方預計將於本公告刊發之日起十五日內簽訂增資協議。

增資的原因及益處

完成後，陝西華燕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 50,000 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70,000 萬元。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對陝西華燕的持股比例將保持不變。

增資將有利於陝西華燕抓住航空技術在先進製造業的應用等方面機遇，增強經營能力和整體競爭力。

考慮上述因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儘管增資協議項下交易並非於本集團一般或日常性業務中進行，但增資協議條款及其項下交易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中國航空工業之資料

中國航空工業由中國國務院控制，主要從事航空產品及非航空產品之開發及生產。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60.25%之股份權益。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及相關工程服務。

中航機載之資料

中航機載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本公告日，中航機載為本公司持有 16.50%權益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電子系統、航空機電系統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中航電測之資料

中航電測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於本公告日，中航電測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中航電測目前的主要產品包括應變計、傳感器、稱重儀表等電測產品。

陝西華燕之資料

陝西華燕為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慣性元器件、電磁元器件等航空電子產品的研發和生產。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陝西華燕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計淨利潤（扣除稅收前後）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除稅前淨利潤	59,310,514.17	68,917,170.85
除稅後淨利潤	56,154,004.75	63,140,773.18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陝西華燕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淨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95,376 萬元。

上市規則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航機載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陝西華燕由中國航空工業通過其附屬公司中航電測間接持有超過 10% 之權益，因而為中航機載之關連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中航機載增資陝西華燕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中航機載增資陝西華燕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高於 0.1% 但低於 5%，故該等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可豁免通函和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上市規則，非執行董事劉秉鈞先生為中國航空工業資本運營部副部長，將就批准增資協議及其項下交易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在該等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

定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中國航空工業」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60.25% 之股份權益

「中航機載」	中航機載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其 A 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
「中航電測」	中航電測儀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其 A 股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增資」	中航機載和中航電測根據增資協議將對陝西華燕以現金方式進行同比例增資
「增資協議」	中航機載、中航電測與陝西華燕將就增資簽訂的增資協議
「本公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完成」	增資完成之日
「關連人士」	與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陝西華燕」	陝西華燕航空儀錶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為中航機載之關連附屬公司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附屬公司」	與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和孫繼忠先生，非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劉秉鈞先生、徐崗先生和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和林貴平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